

2025年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学科排名公布

北京大学法学学科排名中国高校第一

□ 记者 朱非

近日，2025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学科排名公布。在法学学科领域，中国大陆 10 所大学榜上有名，北京大学位列第一。

今年法学学科排名榜单新增 5 所高校

在 2024 年泰晤士世界大学法学学科排名榜单中，仅 5 所中国大陆高校上榜，分别是清华大学（第 33 名）、上海交通大学（第 71 名）、浙江大学（第 101-125 名之间）、武汉大学（第 201-250 名之间）、厦门大学（第 201-250 名之间）。在此基础上，今年新增了北京大学（第 14 名）、北京理工大学（第 126-150 名之间）、西安交通大学（第 151-175 名之间）以及均位于第

201-250 名之间四川大学和东南大学。

与去年相比，清华大学以总分 75.4 分跃居世界第 19 名，前进 14 名；上海交通大学总分 67 分，位列世界第 39 名，较去年进步 32 名；浙江大学和武汉大学进步较为显著，分别以 66.3 分和 51.1 分排名世界第 40 名和第 89 名；厦门大学保持平稳，位列第 201-250 名之间。

北京大学法学学科近 3 年来首次上榜

此次入围的中国大陆高校中，法学学科排名世界前 100 的高校共 5 所。北京大学以总分 78.7 分位列世界第 14 名、中国大陆高校第 1 名，这是北京大学近三年来首次上榜。

据介绍，北京大学法学院坚持“立足中国、放眼世界”

的开放办学理念，持续优化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强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为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提供人才支撑和学术支持。深入推进人才培养工作与教学改革，启动新一轮本科培养方案修订、推动法律硕士分方向改革；深化教学经验总结与交流共进；系统开展思政实践教学；建设稳定、活跃、多元的科研平台；深化国际学术交流、拓宽全球合作版图；拓展社会服务领域，助力法学知识与法治理念的普及传播等。

理性看待不同榜单中的高校排名

值得注意的是，在国际上有一定权威性的高校学术排名榜单，采用的评估体系和标准不尽相同。比如“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表”采用与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与反垄断法实施”研讨会在京召开

探讨反垄断法实施中的焦点问题

近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与反垄断法实施”研讨会在京召开。本次会议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主办。与会专家共同研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中反垄断法实施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论坛分为“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及其法治保障”“有效监管与安全港规则构建与完善”“反垄断法实施与营商环境建设”“新质生产力发展与竞争治理”四个单元举行，还设立了“纵向垄断协议安全港规则完善”实务论坛。

发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保障作用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王晓晔研究员以《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及其法治保障》为题进行演讲。她认为应坚持市场化、法治化的原则，强化竞争政策的地位，充分发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法治保障作用，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竞争权益，激活市场竞争活力源泉。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竞争法中心主任黄勇教授发言的

题目是《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的竞争政策与法治思考》。他聚焦“内卷式”竞争难题，从政策与法治双重视角剖析成因，并主张应完善“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顶层设计与体制机制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完善执法司法综合治理以及海外风险防范体系建设，为治理“内卷”乱象提供精准路径。

建议严格设置纵向协议安全港标准

中国人民大学数字经济竞争法研究中心主任孟雁北教授以《我国垄断协议安全港规则实现的争议与挑战》为题作演讲，深入探讨了安全港规则适用不同方案的利弊，对制度细化与优化提出建议。

清华大学法学院竞争法研究中心主任张晨颖教授作题为《我国反垄断法“安全港”规则完善的几点思考》的发言。她认为安全港规则应适用于全部纵向垄断协议，精心设计梯度监管标准与程序框架，以提升制度的科学性与实践性。

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副院长李剑教授以《安全港规则的体系问题》为题发言。他认为，当前安全港规则体系存在逻辑冲突与协调难题，主张对现行法律进行扩展性解释以增强制度的内在一致性，或在现有框架下严格设置纵向协议

安全港标准以减少规制漏洞。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焦海涛教授发言的题目是《垄断协议安全港规则的功能定位与适用方式》。他深入分析了安全港规则适用范围的两难处境及其根源，强调在制度设计过程中，应紧密围绕功能需求确定规则框架，明确不同条款之间的逻辑关系及执法司法适用规则。

应促进数据要素的合理流动与创新利用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环球法律评论》编辑部主任姚佳教授以《数据领域竞争治理规范适用衔接机制分析》为题发言，她系统梳理了我国数据竞争治理中法律适用的制度逻辑与实践挑战，强调应充分促进数据要素的合理流动与创新利用，以保障数字经济健康发展。

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副所长戴龙教授发言的题目是《平台新型不正当竞争行为规制——以反不正当竞争法修订草案为例》。他探讨了反不正当竞争法修订草案在精简条文、与时俱进纳入新兴技术要素规制以及合理限缩滥用优势地位条款等方面取得的进步及存在的不足，并提出了相应的完善建议。

（朱非 整理）

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法学学科排名

学校名称	2025年总分	2025年世界排名	2024年世界排名
北京大学	78.7	14	—
清华大学	75.4	19	33
上海交通大学	67	39	71
浙江大学	66.3	40	101-125
武汉大学	51.1	89	201-250
北京理工大学	43.6 - 46.5	126 - 150	—
西安交通大学	41.4 - 43.5	151 - 175	—
四川大学	36.7 - 39.7	201 - 250	—
东南大学	36.7 - 39.7	201 - 250	—
厦门大学	36.7 - 39.7	201 - 250	201-250

“2025 年世界大学排名”相同的 18 项表现指标，分为五大一级指标：教学、研究质量、研究环境、国际展望与产业；“QS 世界大学排名”则采用学术声誉、雇主声誉、单位教员论文引用率等九个方面具体指数衡量。在今年的泰晤士法学学科排名中，传统的法学“五院”均未上榜。这也从侧

面反映了各个排名榜单的侧重点不同。

此外，早在 2022 年，中国人民大学已决定不再参加国际排名。同时，南京大学、兰州大学也相继退出国际大学排名，不再向相关排名机构提供相关数据。因此，排名榜单仅代表在该评估体系下的高校情况，应予以理性看待。

最新国际法律动态

日本立法加强自由职业者劳动保障

2024 年 11 月 1 日，日本《关于改善自由职业者与企业之间交易的法律》正式生效。该法主要包括：

一是规范委托企业义务。企业向自由职业者委托业务时，应当以书面合同或电子合同方式明确劳动条件，禁止企业恶意压低报酬。对于直接委托业务，企业应当在自由职业者完成业务后 60 日内支付报酬；若为转委托业务，委托企业向转委托人付款后 30 日，转委托人应当向自由职业者支付报酬。

二是加强劳动权利保障。

企业应当确保招聘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禁止发布虚假或误导性的信息。企业在解除或不续签持续业务委托合同时，应当提前 30 天通知自由职业者。企业应当采取措施防止职场性骚扰、权力骚扰及孕期骚扰。

三是健全劳动监督机制。日本政府将建立专门监督机构，负责监督企业履行法律义务，处理自由职业者的投诉和纠纷。对违反《自由职业者法》规定的企业，可采取罚款、业务限制等处罚措施。（日语编译：王珏）

美国纽约州修法保障个人数据安全

2024 年 12 月 21 日，美国纽约州州长签署了两项法案，修订了该州刑法、一般商业法和技术法中关于个人数据泄露的规定。法案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是扩展个人数据含义。法案扩展了“个人数据”范围，新增“医疗数据”和“健康保险数据”。前者包括个人医疗历史、精神或身体状况，以及由医疗保健专业人员进行的医疗治疗或诊断的数据。后者包括个人健康保险单号、健康保险公司用于识别个人的任何唯一标识符，以及个人在健康保险申

请和索赔的数据。

二是规范数据泄露通知义务。拥有或授权使用个人数据的个人或企业，在发现或被通知数据安全受到侵犯后，应当在 30 日内通知受影响的个人。个人或企业还应当将发送通知的时间、内容等情况，以及受影响人员的数量，报告给州总检察长办公室、州务部、州警察局以及州金融服务部。

（英语编译：姚静怡）

上海法治报理论学术部
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

合作主办



扫描左侧二维码关注